

证券代码：836871

证券简称：派特尔

公告编号：2025-087

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1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9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宇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增强公司人员稳定性，吸引和留住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优秀人才，实现公司整体利益与员工个人利益的紧密结合，保证公司长期稳定发展，公司拟提名王其木、梁盛燕和杨宜爵共 3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

易所官网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8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先审议通过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实施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事项，拟定了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8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先审议通过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9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
（二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。

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12 日